

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实操步骤

苏俊彦

南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南安市卫生健康监督所），福建省，362300；

摘要：本文围绕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实操步骤展开详细阐述，深入剖析案件受理与立案、调查取证、审查与决定、送达与执行及结案归档各环节。具体介绍案件受理时的来源（监督检查、投诉举报等）登记，立案审查的违法嫌疑人、事实等要点；调查取证的人员组建等准备工作，询问、现场检查等方法及证据审查与保全；审查决定中的终结报告、法制审核、集体讨论及处罚决定作出；送达执行的直接送达等方式与催告等措施；结案归档的条件与管理等内容。旨在为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提供全面、系统且具可操作性的指导，助力提升案件办理的规范性和效率，保障执法工作公正合法，维护公共卫生秩序与公众健康权益。

关键词：卫生监督；行政处罚案件；办理步骤；实操指导

DOI：10.69979/3041-0673.26.01.087

引言

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是卫生行政部门维护公共卫生秩序、保障公众健康权益的重要手段。随着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的推进，对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办理的规范性和合法性要求日益提高。准确、规范地办理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，不仅关系到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，也影响着卫生行政部门的公信力和执法权威。因此，明确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办理的实操步骤，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本文将从实际操作角度出发，详细阐述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办理的各个环节。

1 案件受理与立案

1.1 案件来源与受理

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来源多样，常见的有卫生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、群众投诉举报、上级交办以及其他部门移送等。受理案件时，卫生监督机构需建立完善的受理登记制度，明确登记内容和流程。针对卫生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，执法人员要详细记录现场情况，包括违法事实发生的具体时间、地点、涉及的物品或行为，以及相关证据的种类和获取方式等信息^[1]。对于群众投诉举报，要耐心倾听投诉人诉求，准确记录投诉内容，涵盖被投诉对象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方式，以及违法事实的具体描述、发生时间和相关线索等。同时，需向投诉人清晰说明案件处理的具体流程和预计反馈时间，切实保障投诉人的知情权。对于上级交办和其他部门移送的案件，要及时接收相关材料，认真进行初步审核，检查材料是否齐全、信息是否完整，以及案件是否属于本

部门管辖范围，确保受理工作规范有序。

1.2 立案审查与决定

受理案件后，需开展严谨的立案审查。审查内容主要包括是否有明确的违法嫌疑人，其基本信息是否清晰；是否有初步的违法事实，相关线索是否具体可查；是否属于本部门管辖范围，有无管辖权争议；以及根据初步情况判断是否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等。执法人员要对收集到的各类信息进行全面综合分析，逐一核对立案条件。对于符合立案条件的案件，应规范填写立案审批表，详细说明案件来源、当事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地址、联系方式等基本情况、初步查明的违法事实及相关证据等内容，并附上现场检查笔录、投诉材料等相关证据材料。立案审批表需经卫生监督机构负责人仔细审核并批准同意后，方可正式立案。立案过程中，要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和期限要求，确保每一个环节都合法合规，保障立案的合法性和及时性。

2 调查取证

2.1 调查取证准备

立案后，需扎实做好调查取证准备工作。组建调查小组时，要结合案件复杂程度和性质，考量执法人员的专业领域、经验丰富度等，合理搭配人员，确保小组具备相应调查能力。调查人员需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，熟练掌握询问技巧、现场勘查方法等调查取证技能。制定调查方案要明确调查目的，如查清违法事实细节、确定违法主体责任等；划定调查范围，包括涉及的场所、人员、时间等；选定合适调查方法，如询问、现

现场检查等；规划具体步骤，分阶段推进调查。此外，要备齐调查所需的执法证件、询问笔录纸、现场检查笔录纸、相机、录音笔等证件、文书和设备，全面保障调查工作顺利开展。

2.2 调查取证方法与实施

调查取证过程中，可灵活运用多种方法。询问当事人和证人时，必须严格遵循法定程序，主动出示执法证件，清晰告知其享有的陈述、申辩权利和如实作证义务。询问需制作详细笔录，准确记录询问的时间、地点、询问人、被询问人姓名及联系方式等信息，笔录内容要围绕违法事实展开，问题设置明确、逻辑清晰，确保全面反映被询问人的陈述。现场检查同样关键，执法人员要对违法现场进行全面、细致地勘查，精准绘制现场示意图，清晰拍摄能体现违法状况的照片、视频，固定违法证据。检查过程中制作的现场检查笔录，要详细记录检查的时间、地点、检查人员、在场人员及检查到的具体情况，同时，收集相关书证、物证等，如涉及违法的文件、合同、票据等，收集时务必保证证据的合法性、真实性和关联性，确保其能有力支撑案件处理^[2]。

2.3 证据的审查与保全

调查取证结束后，要对收集到的证据进行严格审查。审查证据来源时，核查获取途径是否合法，是否符合法定程序；审查证据形式，检查笔录是否有相关人员签字、文书格式是否规范等；审查证据内容，判断是否真实可靠，是否与案件事实相关联。对于存在来源不合法、内容存疑等问题的证据，要及时采取补充调查、重新收集等方式进行补充或修正。同时，为避免证据灭失或日后难以取得，需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查封、扣押、登记保存等证据保全措施。采取这些措施时，必须严格遵循法定程序，规范制作证据保全决定书、查封扣押清单等相关法律文书，清晰告知当事人享有的陈述申辩权、申请复议或提起诉讼的权利，以及需履行的配合义务等。

3 审查与决定

3.1 案件调查终结报告

调查取证工作完成后，调查人员需精心撰写案件调查终结报告。报告需详尽呈现当事人的基本信息，包括姓名、地址、联系方式及相关资质等；清晰阐述调查经过，涵盖调查时间、参与人员及采取的调查手段；客观准确描述违法事实，明确违法的具体时间、地点、行为

表现及造成的影响等要素。同时，要对收集到的证据进行分类整理，如书证、物证、视听资料等，逐一说明每份证据的来源、内容及对违法事实的证明力。处理依据需精准引用对应的法律法规条款，确保有法可依；处理建议要结合违法事实的性质、情节轻重及社会危害程度，提出合理的行政处罚种类和幅度，为后续审查提供明确依据。

3.2 法制审核与集体讨论

案件调查终结报告完成后，进入法制审核环节。法制审核人员需对案件进行全面细致的审查，在事实认定方面，核查违法事实是否清晰、要素是否完整；在证据收集上，检查证据是否合法、真实、关联，能否形成完整证据链；适用法律时，确认引用的法律法规是否准确、有效，是否与违法事实相匹配；处理程序上，审视从受理到调查取证的各环节是否符合法定程序和期限要求，有无程序违法之处。对于案情复杂、涉及重大公共利益或处罚幅度较大的重大案件，还需组织集体讨论。讨论由卫生监督机构负责人主持，相关执法人员、法制审核人员等参与，众人充分发表意见，深入分析案件处理的合法性、合理性，确保处理结果公正、恰当。

3.3 处罚决定的作出

经过法制审核和集体讨论后，卫生监督机构综合审核意见与讨论结果，作出行政处罚决定。行政处罚决定书需严格规范撰写，明确当事人的姓名、地址等基本信息，详细列明违法事实及支撑的证据，准确引用处罚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条款，清晰注明处罚种类（如警告、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等）和具体幅度，以及履行处罚的方式（如缴纳罚款的银行账户）和期限。决定书需加盖卫生监督机构公章，确保法律效力。在作出决定前，必须保障当事人的陈述、申辩和听证权，当事人提出相关要求的，需依法组织听取意见或举行听证，充分吸纳合理意见后再最终作出处罚决定，并按法定程序送达当事人。

4 送达与执行

4.1 处罚决定书的送达

处罚决定书作出后，需及时送达当事人，确保其知晓处罚内容。直接送达作为最常用方式，执法人员需将处罚决定书当面送交当事人，由当事人在送达回证上清晰签字并注明日期，确认收到，若当事人拒绝签收，可采用留置送达：邀请有关基层组织或所在单位代表到场，

当面说明情况,在送达回证上详细记录拒收事由和日期,经送达人、见证人共同签名或盖章后,将处罚决定书留在当事人住所,即视为送达^[3]。邮寄送达需通过邮政部门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进行,详细填写当事人地址及联系方式,妥善保留邮寄凭证以备查询。公告送达适用于当事人下落不明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的情况,可通过公告栏、官网等渠道发布公告,公告期限届满即视为送达^[4]。

4.2 处罚决定的执行

当事人收到处罚决定书后,应在规定期限内按指定方式履行处罚决定。若当事人在期限内自觉履行,卫生监督机构要及时核实,检查罚款是否足额缴纳、没收物品是否移交、整改要求是否落实等,确认处罚决定完全执行到位,并做好相关记录。若当事人逾期不履行,卫生监督机构可采取系列措施:首先制作书面催告文书,明确告知当事人履行期限、内容及逾期不履行将面临的加处罚款或申请强制执行等后果。经催告后当事人仍不履行的,可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,准备好强制执行申请书、已生效的处罚决定书、当事人基本信息、催告记录等材料,确保材料齐全、内容准确,保障申请的合法性和有效性,推动处罚决定切实执行^[5]。

5 结案与归档

5.1 结案条件与审批

当处罚决定执行完毕后,需启动结案处理流程。结案需满足多项条件,除当事人已按处罚决定全部履行义务如足额缴纳罚款、完成整改等、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案件已执行完毕外,还包括当事人对处罚决定无异议或异议已依法处理完毕、案件相关后续事宜如没收物品处置已妥善解决等。执法人员需详细填写结案报告,内容涵盖案件基本信息当事人、案由等、调查处理全过程简述、处罚决定具体内容、执行的详细结果和罚款缴纳时间金额、整改完成情况证明,并附上执行凭证缴款单据、整改验收记录等、法院执行裁定书若有等证明材料。结案报告经卫生监督机构负责人全面审核包括程序合法性、执行完整性等同意后,方可正式结案。

5.2 案件归档与管理

结案后,需对案件材料系统整理归档。归档材料需全面涵盖案件办理各环节,除立案审批表、调查取证各类笔录询问、现场检查等、证据材料书证、物证照片

等、处罚决定书、送达回证、执行材料缴款凭证、执行文书等外,还包括结案报告、法制审核意见、集体讨论记录等。整理时需严格按档案管理规范,先按案件办理流程顺序分类,再对每份材料编号,标注页码和材料名称,然后用档案盒装订成册,确保材料无缺失、顺序无误,保证档案的完整性与规范性。同时,要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,明确专人负责,设置专门档案存放场所配备防潮、防火、防盗设施,制定借阅登记含借阅人、时间、用途、归还检查等流程,方便后续执法参考、监督检查及历史查询等使用。

6 结论与展望

卫生监督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是一项极其严谨、复杂的工作,涉及案件受理与立案、调查取证、审查与决定、送达与执行及结案归档等多个紧密衔接的环节和法定程序。通过明确各环节实操步骤,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和要求,能有效规范执法行为,提高案件办理的质量和效率,从根本上保障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公正、合法开展,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与公共卫生秩序。在今后工作中,随着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不断推进,该工作面临新的挑战与机遇。一方面,需持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,通过系统培训提升执法人员业务素质和法律素养,以适应日益复杂的执法环境与工作需求。另一方面,要充分运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,构建案件办理信息化平台,实现案件信息实时共享和动态管理,提升办理智能化水平。同时,需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配套制度,强化与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作配合,建立健全联动执法机制,形成执法合力,共同筑牢公共卫生防线,保障公众健康权益。

参考文献

- [1]管明明.浅析执法人员如何保证证据确凿[J].法制与社会,2016,(14):223-224.
- [2]李蛟,张宝元,时福礼.浅谈卫生监督调查内容及技巧[J].中国卫生监督杂志,2009,16(05):457-460.
- [3]张红升,郭东亮,韩宁,等.卫生监督中违法行为数事形态与处断实证研究(上)[J].中国卫生法制,2022,30(01):42-45.
- [4]赵丹蕾,卢意光.《行政处罚法》修订对卫生监督执法的影响[J].中国卫生,2021,(08):103-104.
- [5]陈智卿,董青.基层医疗卫生行政处罚案件分析[J].法制与社会,2020,(25):29-30.